

集体诉讼成员申请延长退出考虑时间通知

维多利亚州高等法庭（墨尔本）
普通法集体诉讼清单

编号：S ECI 2021 00826

当事人：

IDRIS HASSAN

第一原告

与

HAWA WARSAME

第二原告

与

维多利亚州

被告

本人，*[工整书写全名]*，.....
是上述集体诉讼成员，根据《1986年高等法庭法（维州）》第33J(3)条，申请延长选择退出集体诉讼的考虑时间。

1. 您的出生日期：

2. 您的电子邮件地址：

3. 您的电话号码：

4. 您的地址（以及邮政地址，
如不同于住址）：

签名：

日期：

根据法庭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颁布的第 13 号法令，希望延长选择退出考虑时间的任何个人，可在 2023 年 5 月 29 日下午 4:00 之前，填写此表格并向高等法庭递交，申请时限延长。

表格交回法庭方式：

邮寄（地址如下）：

Principal Registry

Supreme Court of Victoria

210 William Street

Melbourne VIC 3000

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：

cldgroupproceedings@supcourt.vic.gov.au